

## ■ 期刊介紹－中文學門



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 
Newsletter Quarterly

# 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簡介

王福楨

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助理

### 壹、設刊之歷史背景

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成立於民國78年8月，次年開始招聘研究人員。為使研究人員及國內外研究中國文、哲學的學者有交流的園地，乃於民國80年創刊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和《中國文哲研究通訊》兩種定期刊物。

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第1至第4期為年刊，第5期以後改為半年刊，分別於每年3月及9月出版。現已發行至第25期。每期刊登中國文、哲、經學方面之論文7至12篇，第20期開始增加書評8至10餘篇，評介國內外近期出版之學術著作。除書評之外，不論本所研究人員，或海內外學者皆可自由投稿。

### 貳、編輯委員之組成

為提升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學術水準，本所設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編輯委員會，於每期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出刊前，就具有爭議之稿件進行審

議、仲裁與評鑑，並對集刊編輯方針與學術方向提出建言。

編輯委員依文學、哲學、經學三大方向，就來稿比例，遴選十二名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編輯委員，與當然委員三人，共十五人進行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學術論文的最終審定。

#### 一、當然委員：

所長（或副所長）、出版委員會召集人、書評小組召集人。

#### 二、所內委員：

依文學、哲學、經學三大方向各選出委員代表，限副研究員以上。

#### 三、所外委員：

海內外學有專精之學者，任職中研院他所者限研究員以上，大學任教者限教授以上。

#### 四、現任之編輯委員：

王靖獻、王璦玲、李歐梵、呂正惠、林玫儀、林鎮國、張以仁、曾永義、勞思光、楊祖漢、楊晉龍、葉國良、鄭清茂、戴璉璋、鍾彩鈞。

##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

### 參、審查機制

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對來稿採四階段審查方式，四階段審查作業中，若未通過審查者密退。

#### 一、初審：

先由出版委員會組成審查小組，對來稿進行審查。

#### 二、內審：

初審通過後始送交所內相關研究人員內審。內審以合乎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體例要求、具有學術貢獻為原則。

#### 三、外審：

內審通過將寄送所外二位審查人進行審查。外審委員皆是遴選海內外該領域之專家採雙匿名方式審查，以維持審查之公正性。

#### 四、決審：

外審通過後再由編輯委員開會決審，決定是否刊登。

### 肆、榮譽事績

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投稿作者除國內學者外，包括來自中國大陸、香港、澳門、日本、韓國、新加坡、越南、美國、加拿大、澳洲、俄羅斯、德國、英國、法國、以色列等海外學者。投稿退稿率約78%。

由於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向以審查制度嚴謹、立場客觀公正，而深受國際學界好評。新加坡國立大學將本刊遴選為國際學術優良刊物。並榮獲國科會92、93年度優良期刊獎。是一本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中國文、哲、經學專業期刊。

### 伍、徵稿啟事

- 一、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登載有關中國文學、哲學及經學的學術論文。來稿限用中文或英文發表。
- 二、一般論文以一至三萬字為原則，特約稿不在此限。書評不接受投稿。
- 三、除經本刊同意外，不接受任何已刊登之稿件。
- 四、來稿一律送請學者專家審查，採用與否，將以書函通知。請自留底稿，來稿不再退還。
- 五、來稿一律請附：中英文篇名、中英文提要（限三百字以內）、中英文關鍵詞六個（含）以下、中文姓名之西文拼法；並請務必按本刊〈撰稿格式〉寫作，以利作業。
- 六、稿件中涉及版權部分（如：圖片及較長之引文），請事先徵得原作者或出版者之書面同意，本刊不負版權責任。凡經刊載，除作者本人出版專書外，非經本刊書面同意，不得翻印、翻譯或轉載。

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 
Newsletter Quarterly

- 七、來稿刊出後，一律贈送當期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兩本，抽印本五十份，不另付稿酬。短評作者贈當期二冊，不另贈抽印本。
- 八、來稿請另紙註明中西文姓名、服務機構、職稱、通訊地址、電話或傳真號碼、電子信箱，以便聯繫。
- 九、請務必附上 txt 或 word 文字檔案磁

片，中文稿一律用繁體字（Big-5碼）。

十、來稿請寄：

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  
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 
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編輯委員會  
E-mail: biclp@gate.sinica.edu.tw